

#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报告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 2023 年度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2023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将审计委员会委员张芸女士调整为董事胡林福先生。至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俞乐平女士（主任委员，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独立董事益智先生、董事胡林福先生组成，审计委员会各成员均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均具有能够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经验，能够胜任审计委员会的工作，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及相关制度的要求。

###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积极履行职责，共召开了 4 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了会议，具体审议情况如下：

会议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内容
2023 年 1 月 11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1、公司全年经营情况、年度报告编制计划汇报； 2、外部审计机构初审问题、年度报告审计计划汇报； 3、2022 年度内审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度内审计划汇报； 4、独立董事与管理层、年审会计师就年报审计开展沟通
2023 年 4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一）与审计机构的末次沟通 1、2022 年年报审计情况 2、2022 年内控审计情况 （二）审议议案 1、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li> <li>3、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li> <li>4、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li> <li>5、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li> <li>6、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li> <li>7、关于租赁办公楼暨关联交易的议案</li> <li>8、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报告</li> <li>9、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li> <li>10、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li> <li>11、关于制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li> </ul>
2023 年 8 月 28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内审部 2023 年半年度工作总结及计划</li> <li>2、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li> <li>3、关于 2023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li> </ul>
2023 年 10 月 27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li> <li>2、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li> <li>3、关于调整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li> </ul>

###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履职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重点围绕公司年度审计相关工作、定期报告编制、内部控制规范实施情况等重点事项开展工作，在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和审议期间，公司审计委员会依法履行职责，认真做好本职工作，确保公司定期报告真实、准确和完整，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管理水平的提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聘用的外部审计机构，是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天健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开展审计工作，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勤勉尽责，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审计服务，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时考虑到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和完整性，我们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经审核，公司 2022 年审计费用合计为 90 万元（含内控审计，含税），与公司所披露的审计费用情况相符。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则以及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要求，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天健多次沟通，协商确定了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计划及时间安排、审计方法等事项，时刻关注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确保审计工作的顺利实施。

### **（二）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我们积极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确保公司审计工作顺利完成。我们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 **（三）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我们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开展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自查、自评，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并认可该计划的可行性，同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已根据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有效地执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规范有序运作，在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2023年，公司未发生违反《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

###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我们协调公司管理层与财务部门、董事会办公室等有关部门和外部审计机构保持良好沟通，就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年度审计报告等问题通过会议沟通的方式，积极征求外部审计机构的意见，对审计过程中的疑问深入了解、及时讨论、按期反馈，配合外部审计机构开展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相关工作，促进公司财务和内控规范。

##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我们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

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积极认真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各项职责，依托各自的专业背景和经验，对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内部审计的监督、外部审计的评估工作等进行了审慎的讨论和审议，为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合理提供了专业支撑，保证了公司运转的规范性和董事会相关决议的科学性，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024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承审慎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不断强化与公司审计机构和管理层的交流，充分利用自身专业优势，为公司内外部各项审计工作的规范及内部控制体制建设进一步完善提供科学、专业的建议，切实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审计委员会委员：俞乐平、益智、胡林福

2024年4月25日